

沙 眼 病 原 研 究

VII. 沙眼病毒血清学性质的研究*

王 克 乾 黄 元 桐

(卫生部生物制品研究所,北京)

我們用鸡胚分离沙眼病毒成功以后,对病毒的理化及生物学性质进行了一系列研究,部分材料前已发表^[1]。本文报导采用补体结合、血凝抑制、病毒中和、毒性中和4种試驗方法进行沙眼病毒血清学性质研究的結果。

材 料 和 方 法

(一) 病毒 共有沙眼病毒生研55,生研82,生研106三株及淋巴肉芽肿病毒JH株。沙眼病毒是本所于不同时期分离所得。为比較觀察,个别試驗加用了最先分离也是研究較多的生研8株沙眼病毒。毒种均为真空冷冻干燥材料或-50℃保存之感染卵黃膜組織。用前按常規方法在鸡胚卵黃囊内传代,俟鸡胚于5—8天有規則地死亡时,收取其卵黃膜制备試驗材料。

(二) 病毒液及抗原之制备 取两个以上卵黃膜混合研磨,用肉浸液-盐水(1:1)制成20%悬液,低速离心后吸取上清液即为粗制病毒液,用于病毒中和試驗。同上法用M/50 pH=7.2麦氏(McIlvaine)緩冲溶液^[2]制成的病毒悬液,經高速(5,500轉/分,1½小时)及低速(2,000轉/分,15分钟)交替离心2—3次,按1个卵黃膜加入1毫升麦氏緩冲液重新混匀,即为純化病毒液,保存于-50℃,定期注射动物制备免疫血清。于純化病毒液中,加入硫酸汞使含量为1:20,000,普通冰箱保存,用作补結抗原,效价达1:64或更高。血凝素溶液为用麦氏生理盐溶液(pH=7.0)的麦氏緩冲液1份加生理盐水4份,用前配制)制成20%病毒悬液,低速离心二次,吸取上清液,-50℃保存,用时稀释。毒素溶液为用含0.2%明胶的M/10磷酸盐緩冲液(pH=6.8—7.0)制成50%的病毒悬液,經低速离心二次去除粗块后即成。为保証毒素的效价,必須注意收取瀕死或刚死的感染卵黃膜制备。

(三) 血清

1. 鸡免疫血清: 用两年左右的来亨公鸡,每隔3—4天肌肉內注射純化病毒液1—2毫升,免疫15次或再静脉內免疫3—6針,末次免疫后5—7天取血分出血清。

2. 鸽免疫血清: 选用家鸽血清对淋巴肉芽肿病毒的补体結合抗体阴性者,每隔3—4天肌肉內免疫1毫升,共6—8次,末次免疫后5—7天取血分出血清。

3. 鸟疫阳性血清: 选自天然情况下,血清含淋巴肉芽肿病毒之补体結合抗体者,取其血清作为鳥疫阳性血清。

鸡血清可做病毒及毒性中和試驗以及血凝抑制試驗,鸽血清可作补体結合試驗及血凝抑制試驗。所有血清均在-20℃保存,用前在56℃水浴內加溫30分钟灭活。

(四) 試驗方法

1. 补体結合試驗: 采用試管微量法^[3],总量0.6毫升,其中血清、抗原、溶血素、羊血球各0.1毫升,

* 本工作在湯飛凡先生指导下进行,并蒙王用鉤大夫指正,特此致謝。

本文1963年10月6日收到。

补体 0.2 毫升。試驗時抗原用 2—4 單位，溶血素 2 單位，羊血球濃度為 1%，補體用 2.5 單位。結合條件為普通冰箱內 18—24 小時，加入敏感化血球後 37℃ 水浴內 30 分鐘讀取結果，以 50% 血球未溶解（++）的血清最高稀釋度表示血清效價。

2. 血凝及血凝抑制試驗：參考 Hillemann 氏^[4]方法。用麥氏生理鹽溶液將血凝素自 1:10 倍比稀釋，每管 0.5 毫升，加入 1% 小白鼠紅血球 0.25 毫升搖勻，室溫或 30℃ 水浴內培育 1 小時半讀取結果，以血球完全凝聚的最高稀釋度計算血凝素效價。血凝抑制試驗先將血清倍比稀釋，每管分別加不同稀釋度血清 0.25 毫升，繼加 4 單位血凝素 0.25 毫升搖勻，室溫作用 20—30 分鐘後再加入 1% 小白鼠紅血球 0.25 毫升，水浴（30℃）內 1 小時或室溫 1 小時半讀取結果，效價以血球凝聚現象完全被抑制的血清最高稀釋度表示。

3. 病毒中和試驗：採用血清定量病毒變量的方法。將病毒液 10 倍遞增稀釋，試驗組每管加入等量未稀釋的免疫血清，對照組加入免疫前血清或生理鹽水搖勻後，置室溫 1 小時，再放 4℃ 1 小時，然後接種於 6—8 日齡的鷄胚卵黃囊內，每稀釋度注射 5—6 只，觀察 12 天，兩組鷄胚半數致死終點（LD₅₀）的比數即為中和指數。

4. 毒性及毒性中和試驗：將毒素液自 2 倍開始作倍比稀釋，每稀釋度尾靜脈內注射 8—12 克小白鼠 4—6 只，每只 0.5 毫升，觀察 24 小時，以小白鼠死亡在半數以上的最高稀釋度作為毒素之效價（最小致死量）。毒性中和試驗即將血清稀釋與適量的毒素液（本實驗用 3 個最小致死量）等量混和，12℃ 90 分鐘再放冰浴內 30 分鐘後，如上法注射小白鼠，觀察血清能否保護半數以上的小白鼠免於中毒死亡。

實 驗 結 果

(一) 补体結合試驗 沙眼患者血清對鸚鵡熱-淋巴肉芽腫病毒組(以下簡稱鸚-淋組)病毒抗原呈陽性補體結合反應是早已知道的^[5]。本實驗用沙眼與淋巴肉芽腫兩種病毒作抗原和沙眼免疫血清、淋巴肉芽腫免疫血清以及天然鳥疫陽性血清作交叉試驗，觀察沙眼病毒株間以及與鸚-淋組病毒間的抗原關係，同時用煮沸抗原作比較觀察。表 1 結果表明，家鴿經免疫後血清抗體效價一般在 1:200 左右，最高可達 1:512(煮沸抗原測定者)。

表 1 沙眼病毒株間及與鸚-淋組病毒交叉補體結合試驗

血 清	抗 原					
	煮沸處理 ¹⁾	沙生研 55	沙生研 82	沙生研 106	淋 JH ²⁾	正常卵黃膜
抗生研 55	+	320 ³⁾	512	512	192	<16
	-	192	256	384	192	<16
抗生研 82	+	512	512	512	192	<16
	-	192	192	320	192	<16
抗生研 106	+	128	256	256	256	<8
	-	40	32	160	192	<16
抗淋 JH	+	160	320	512	320	<16
	-	192	320	384	384	<16
天然鳥疫 1 号	+	256	256	256	128	<8
	-	192	192	320	192	<16
天然鳥疫 2 号	+	48	12	32	48	<8
	-	160	160	192	160	<16

1) “+”為補結合抗原經 8—16 倍稀釋煮沸 20 分鐘處理，“-”為未經處理。

2) 表中數字代表血清的效價，為血清稀釋度的倒數。表 2 同。

3) 淋巴肉芽腫病毒 JH 株。

三株沙眼病毒之間及与淋巴肉芽肿病毒之間均有交叉反应，它們与天然鳥疫阳性血清亦呈現阳性反应，且对本病毒与异病毒的效价沒有明显区别。这就說明沙眼病毒在株間有共同的抗原性并与鶲-淋組病毒有抗原的关联性。表中結果表明，用煮沸抗原測得的血清效价大多較高，唯对 2 号天然鳥疫阳性血清反較未經煮沸者为低，原因尚待查明。

(二) 血凝及血凝抑制試驗 我們发现沙眼病毒在 20—30°C 能凝集小白鼠紅血球，血凝效价一般为 1:160，間或可达 320 以上。已經凝集的血球不会自然离散，震荡后仍能凝集且效价不減，用高速离心法可将病毒顆粒沉下而与血凝素分开，这些性質和鶲-淋組病毒及痘类病毒相似而与流感病毒不同^[6]，有关沙眼血凝性质的研究詳見另文^[7]。表 2 为分別用鷄及鴿免疫血清进行血凝抑制試驗的結果。

表 2a 沙眼病毒株間及与鶲-淋組病毒交叉血凝抑制試驗(鷄免疫血清)

血 清	沙 眼 抗 原			
	生 研 8	生 研 55	生 研 106	生 研 82
抗生研 8	40	40	20	80
抗生研 55	320	320	160	320
抗生研 106	160	160	160	未做
抗 淋 JH	40	80	40	80

如表 2a, 2b 所示，各株沙眼病毒之間呈現交叉抑制反应，与淋巴肉芽肿免疫血清及天然鳥疫阳性血清亦呈現阳性反应，且它們之間的抑制效价沒有明显区别，显示沙眼病毒各毒株之間及与鶲-淋組間有共同的血凝抗原。牛痘病毒及亚洲甲型流感病毒的免疫血清以及正常免、鷄血清都不能抑制沙眼病毒血凝反应(如表 3)。

表 3 沙眼病毒与牛痘、流感病毒免疫
血清的交叉血凝抑制試驗

表 2b 沙眼病毒株間及与鶲-淋組病毒交叉
血凝抑制試驗(鴿血清)

血 清	沙 眼 抗 原	
	生 研 55	生 研 106
抗生研 55	40	20
抗生研 82	40	20
抗生研 106	20	10
抗 淋 JH	40	20
天然鳥疫	40	20

血清, 动物种类	沙 眼 抗 原	
	生 研 82	生 研 106
抗沙眼, 鷄	106	80
抗淋 JH, 鷄	40	20
抗牛痘 1 号, 兔	<10	<10
抗牛痘 2 号, 兔	<10	<10
抗亚洲流感, 鷄	<10	<10
正常免血清	<10	<10
正常鴿血清	<10	<10

(三) 病毒中和試驗 Hillemann 氏等曾制备了具中和效能的鶲-淋組病毒鷄免疫血清并应用于組內各病毒的鉴别^[8]。我們試用于制备沙眼病毒及淋巴肉芽肿病毒免疫血清亦获成效。表 4 所列的是两次实验的結果。

从第一次中和試驗中可以看出，三株沙眼病毒对其相应的抗血清呈现相互交叉的中和反应，效价亦接近(唯生研 82 病毒抗血清对生研 106 病毒表現异常)；而沙眼病毒与淋巴肉芽肿病毒間的交叉反应在滴度上似有所区别。

为查明沙眼病毒与淋巴肉芽肿病毒間的抗原关系，做了第二次試驗。所用血清較第

表 4 沙眼病毒株間及与腮-淋組病毒交叉病毒中和試驗

实验次数	免疫血清	病				毒
		生研 55	生研 82	生研 106	淋 JH	
I	抗生研 55	170	>692	4,169	145	
	抗生研 82	151	389	*	5	
	抗生研 106	107	219	7943	48	
	抗淋 JH	36	42	295	100	
II	抗生研 55	100,000	—	—	13	
	抗生研 82	—	742	—	2	
	抗生研 106	—	—	25,120	56	
	抗淋 JH	36	562	19	269	

一次所用的多三次靜脈免疫。實驗結果表明，三株沙眼病毒抗血清對原毒株具有高度的中和作用而對淋巴肉芽腫病毒的中和效價較低或不明顯。

(四) 毒性及毒性中和試驗 小白鼠經尾靜脈內注射高濃度沙眼病毒懸液大多於4—8小時後死亡。死前有厭食、聳毛、戰慄、呼吸急促等症象，最後衰竭而死。剖檢見胸腹腔有少量積液，腸管脹氣，小腸充血水腫，鏡下可見肝脾細胞有灶性壞死區。注射2小時以內死亡的多因栓塞或休克所致，殘存24小時以上的多能存活下去。表5為4株沙眼病毒的毒性試驗結果，表中看出它們的毒素效價都不高過1:8。

表 5 沙眼病毒小白鼠致死毒素的滴度

病 痘 株	病 毒 稀 釋 度							效价
	1:2	1:3	1:4	1:6	1:8	1:10	1:12	
生研 8	—*	4/4**	—	0/4	—	—	—	1:3
生研 55	5/5	—	4/5	—	0/5	0/5	—	1:4
生研 82	5/5	—	4/5	5/5	—	0/5	—	1:6
生研 106	6/6	—	6/6	6/6	6/6	—	0/6	1:8

* 未做。

** 死亡鼠數/注射鼠數。

這種毒素性質很不穩定，反復凍化三次，在4°C或22°C放置3小時均足使效價明顯下降(見表6)。這種小白鼠致死毒素和病毒感染性伴隨存在。將病毒液經5,000轉/分離心1小時後只有含大量病毒的沉淀部分能致小白鼠中毒死亡，而其上清液則不能使小

表 6 沙眼病毒毒素的穩定性

處理方法	毒 素 稀 釋 度				
	1:2	1:4	1:6	1:8	1:12
凍融3次	2/6	0/5	0/6	0/5	—
22°C, 3小時	5/5	4/5	0/4	—	—
4°C, 3小時	—	4/4	0/5	0/6	—
4°C, 24小時	—	0/4	1/4	0/4	—
對照(不處理)	—	4/5	2/6	3/6	0/6

表 7 沙眼病毒毒素中和試驗

血清	血清稀釋度	
	1:2	1:10
抗生研 55	0/5	0/5
抗生研 82	0/5	1/5
抗生研 106	0/5	0/5
天然鳥疫 1 号	5/5	2/5
天然鳥疫 2 号	5/5	5/5
鴉免疫前血清 1 号	3/5	未做
鴉免疫前血清 2 号	5/5	未做
1/6 毒素液对照(1.5 最小致死量)	4/4	

白鼠致死，脏器亦无任何可見病変。

为查明病毒毒素的抗原性質，我們測驗了 3 株沙眼病毒鴉免疫血清及 2 份天然鳥疫鴉血清对生研 106 沙眼病毒毒素的中和作用。如表 7 所示，三株沙眼病毒免疫血清虽 10 倍稀釋仍中和了 1.5 最小致死量的毒素使小白鼠免于死亡，而免疫前血清 2 倍稀釋并沒有中和效能，說明毒素中和反应是特异的；而天然鳥疫阳性血清中未能証明含有中和沙眼病毒毒素的抗体。

討 論

沙眼病毒有无型別之分或究竟有几型？目前尚无定論。国外曾有报导，生研 55 病毒（鼠脑适应株）与在以色列及西非岡比亚所分离的沙眼病毒起交叉中和反应^[9,10]。就我們对 11 株沙眼病毒的了解，其性質在很多方面都是相同的，只是个别病毒株在理化或生物学性質的个别方面存在着某些差异。本文用补体結合、血凝抑制、病毒中和及毒性中和試驗等 4 种方法对三、四株沙眼病毒研究的結果表明，它們之間呈現极为显著的交叉反应，大体上显示了抗原的一致性。唯最近有报导用毒素保护試驗将沙眼病毒分型的^[11]。因此，关于沙眼病毒型別問題，尚有必要在今后工作中試用更多方法对更多的病毒株作仔細的比較分析。

根据沙眼患者血清对鶲-淋組病毒抗原呈阳性补体結合反应，以及根据沙眼包涵体的形态学及抗菌素对沙眼的疗效等方面，曾推断沙眼病毒和鶲-淋組有一定关系。我們曾报导沙眼病毒在鸡胚卵黃膜内能丰富繁殖^[12]，其它生物学性質如病毒的形态大小、繁殖以及某些物理、化学因素对病毒的影响等方面，亦表明与鶲-淋組有諸多相似之点。本文查明沙眼病毒与淋巴肉芽肿病毒相互之間以及与天然鳥疫阳性血清，在补体結合試驗和血凝抑制試驗方面，呈現相互交叉反应，証明沙眼病毒与鶲-淋組之間有共同的抗原成分。另一方面，交叉病毒中和試驗表明，沙眼病毒与淋巴肉芽肿病毒間有一定的差別，毒性中和試驗亦表明，鳥疫阳性血清不表現有中和沙眼病毒毒素的能力。

本文實驗表明，将沙眼病毒补体結合抗原煮沸处理并不影响抗原性，病毒却已灭活，在操作上較为安全方便。我們曾用此种煮沸抗原检查人羣血清中沙眼抗体水平，查明有 73.7 % 的沙眼患者血清呈补体結合阳性反应。

如上所述，血凝抑制試驗可用于沙眼病毒学研究。初步試驗結果，沙眼病毒血凝抑制試驗亦可用于測定人羣血清抗体，效价与补体結合試驗相近。

摘 要

本文报导了用补体結合、血凝抑制、病毒中和及毒性中和試驗 4 种方法对沙眼病毒进行研究的結果。通过对我們分离的三株病毒的抗原检查，發現它們之間呈現密切的相互交叉反应，表明它們属于同一种抗原类型。据补体結合試驗及血凝抑制試驗結果，沙眼病毒与淋巴肉芽肿病毒免疫血清以及天然鳥疫阳性血清亦呈現阳性反应，表明沙眼病毒与

鸚鵡熱-淋巴肉芽腫病毒組有共同的補體結合及血凝抗原。病毒及毒性中和試驗的結果表明，沙眼病毒與鸚鵡熱-淋巴肉芽腫組病毒在抗原性上有一定的差別，而沙眼病毒株之間則有明显的一致性。

參 考 文 獻

- [1] 湯飛凡等：中華眼科雜志，(1):7, 1958。
- [2] Hodgman, C. D. et al.: *Handbook of Chemistry and Physics*, 39th ed. p. 1615, 1957—1958.
- [3] 王潤澤著：實驗病毒學，人民衛生出版社，第113—117頁，1955年。
- [4] Hillemann, M. R. et al.: *J. Immunol.*, 66:115, 1951.
- [5] Rake, G. et al.: *PSEBM*, 49:545, 1942.
- [6] Hirst, G. K., in "Rivers & Horsfall's Viral and Rickettsial Infections of Man", Pitman, London, 3rd ed. p. 106.
- [7] 沙眼病毒血凝性質的研究，未發表。
- [8] Hillemann, M. R.: *J. Inf. Dis.*, 76:96, 1945.
- [9] Bernkopf, H.: *Bull. Res. Council Israel*, sect. c. Exp. Med. 8E/1—2, 25—29, 1959, 引自 *Rev. Int. Trachoma*, 37(3):530, 1960.
- [10] Roger, A. & Roger, F.: *Ann. Inst. Pasteur*, 101(4):522, 1961.
- [11] Bell, S. D. et al.: *Science*, 130:622, 1959.
- [12] 湯飛凡等：中華醫學雜志，(2):81, 1957。

STUDIES ON THE ETIOLOGY OF TRACHOMA

VII. SEROLOGICAL PROPERTIES OF TRACHOMA VIRUS AND RELATIONSHIPS TO PSITTACOSIS-LYMPHOGANULOMA VENEREUM(P-L) GROUP OF VIRUSES

WANG K' O-CH'IEN, HUANG YUAN-T'UNG

(National Vaccine and Serum Institute, Peking)

Using four serological methods, namely complement fixation test (CFT), hemagglutination inhibition test (HIT), neutralization test (NT), and toxin neutralization test (TNT), serological studies were carried out with 3 strains of trachoma virus isolated at different times in China.

Data obtained with these methods showed that these strains of trachoma virus exhibited very marked cross reactions with each other, indicating that they belong to one single serotype.

Using these same methods in examining the serolog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rachoma and the P-L (psittacosis-lymphogranuloma) group of viruses, the following results were obtained:

In CFT and HIT, trachoma virus, lymphogranuloma venereum virus and their respective immune sera, and sera from pigeons naturally infected with ornithosis were used. They showed fairly marked cross reactions with each other. These results indicated that trachoma virus shares common antigen with P-L group of viruses, and it would be reasonable to state that trachoma virus behaves like a member of the P-L group.

The results of NT and TNT, on the other hand, showed that the antigenicity of trachoma virus differed from those of the other members of the P-L group, having little, if any, heterologous neutralizing effect.